

財務資料

以下有關本集團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之討論及分析應連同我們於及截至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之綜合財務報表及載於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之附註一併閱讀。我們的綜合財務資料乃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有意投資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所載的整份會計師報告，而不應僅依賴本節所載資料。以下討論及分析載有若干前瞻性陳述，當中涉及風險及不明朗因素。有關該等風險及不明朗因素的討論，請參閱本文件「風險因素」及「前瞻性陳述」兩節。

概覽

我們是一間以香港為總部的服裝供應鏈管理服務供應商，為歐洲(主要為德國)的客戶提供一站式解決方案。根據灼識諮詢報告，我們為約100間專門服裝供應鏈全方位服務管理公司之一，有能力為客戶提供服裝供應鏈全方位管理服務。我們已發展垂直整合業務模式，而我們的服務範圍包括市場趨勢分析、產品設計及開發、物色供應商、生產管理、物流服務及質量控制。透過委聘我們提供服裝供應鏈管理服務，我們的客戶能夠將資源集中於零售業務，並迅速應對時裝業瞬息萬變的轉變，原因是彼等毋須為服裝供應鏈中的各類服務另行委聘不同供應商。

我們已與大部分主要客戶建立穩健的長期合夥關係，該等客戶包括提供時裝品牌的大型百貨公司及時裝店，以及服裝採購代理。我們於業績記錄期間的五大客戶包括德國兩間大型百貨公司：其中一間於1907年成立，總樓面面積超過60,000平方米，每日客戶人數超過50,000；另一間於1911年成立，在德國18個城市以及五個其他歐洲國家經營多間商店。我們於業績記錄期間的五大客戶亦包括一間時裝店，其在德國各地有60間商店。截至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德國為我們的主要市場，分別佔我們同期總收益92.7%、100%及90.2%。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與業績記錄期間的五大客戶維持業務關係介乎二至七年。憑藉我們服務質素的彪炳往績及我們對行業的了解和產品專業知識，我們相信，我們已在德國各地服裝零售市場的客戶當中建立聲譽。我們計劃進一步將我們的業務覆蓋範圍擴展至新服裝零售市場。根據灼識諮詢報告，德國、法國及香港(我們最近已將業務擴展至該等地方及於該等地方使客戶群多元化)的服裝零售市場預期於2020年穩定增長至670億歐元、364億歐元及525億港元。於2017年，我們擴展至法國及香港的服裝零售市場，並從Rodier、ZAPA及西彥有限公司中獲得銷售訂單。

為專注我們在提供服裝供應鏈管理服務上的時間及資源，我們將客戶訂購的所有服裝產品的生產外包予中國、馬達加斯加及柬埔寨的供應商。我們透切了解中國、馬達加斯加及柬埔寨供應商的製造能力。憑著我們完備的供應商網絡，我們可挑選供應

財務資料

商以滿足客戶對預算、設計規格及製造技術的需求。我們亦能夠緊密監察該等供應商的整個生產流程。憑藉我們的生產管理(包括監控生產時間表及對供應商表現的評估)，我們能夠確保客戶訂單按相關生產時間表完成。

呈列財務資料之基準

我們已根據歷史成本法(惟若干金融工具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除外)及遵照符合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會計政策編製財務資料，所用基準載於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3。此外，我們的財務資料亦遵守香港公司條例規定的適用披露。

於2017年1月19日，本公司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根據本文件「歷史及重組—重組」一節所述的重組，本公司於2017年2月15日成為現時組成本集團各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於整個業績記錄期間或自相關註冊成立日期以來(以較短者為準)，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共同受高先生(我們的控股股東)控制。由於涉及在Market Gala與高先生之間配置本公司及Metro Vanguard股權的重組，本集團被視為持續經營實體。因此，財務資料乃按本公司一直為本集團的控股公司的基準編製。

於業績記錄期間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包括現組成本集團的公司的業績、權益變動及現金流量，猶如現有集團架構於整個業績記錄期間(經計及相關實體之各自註冊成立日期)一直存在。

於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已編製以呈列本集團現時旗下公司的資產及負債，猶如目前集團架構於該等日期一直存在，當中計及相關實體的各自註冊成立日期。

財務資料

影響我們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之因素

我們於業績記錄期間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已經並且日後將繼續會受到多種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本文件「風險因素」一節所載者)影響，有關因素載列如下：

我們與主要客戶的關係

於截至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五大客戶分別佔我們總收益62.2%、87.1%及87.8%。特別是，於同期，我們最大客戶分別佔我們總收益的24.5%、39.4%及39.2%。

我們並無與客戶訂立任何長期銷售合約，銷售按每份訂單基準進行。倘任何主要客戶減低向我們訂購的服裝產品數量或價格或完全終止與我們的業務關係，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能夠從其他客戶取得新業務作取替。此外，倘我們任何主要客戶出現任何財務困難及無法根據協定的信貸條款清償應付我們的未償還款項，我們的營運資金狀況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使用供應商

為專注於提供供應鏈管理服務，我們委聘於中國、馬達加斯加及柬埔寨的供應商為客戶製造服裝產品。如有任何生產程序中斷、與產品規格不符或產品交付延誤均會導致我們無法達至客戶銷售訂單，我們的收益亦會重大下降。故此，我們的營運及財務業績取決於供應商是否可靠有效率，以及銷售及採購團隊對生產工序實行生產管理及品質監控措施的執行。

原材料價格

我們的供應商直接與原材料供應商聯繫，我們向供應商支付的成本已計入原材料成本。因此，原材料價格影響我們的經營業績。

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現有供應商將能夠以有利價格採購原材料或以有利或類似價格向我們供應服裝製成品，或完全不供應。倘原材料價格持續上升，而我們無法按相同或更高水平提高產品價格以將成本增幅轉嫁給客戶，我們的盈利能力或會受到不利影響。

外幣風險

我們對客戶作出的銷售皆以歐元或美元計值，而我們的成本及採購額(包括採購成本及經營成本)則以人民幣、港元及美元計值。我們面對人民幣、港元、美元及歐元匯率波動的風險，倘我們未能相應調整產品售價，這將導致我們的利潤率減少。即使我們提高產品售價，這可能會轉而影響我們對其他競爭對手的競爭力。請參閱本文件「風

財務資料

險因素 — 與本集團業務有關的風險 — 我們面臨由我們的業務運營產生的外匯風險。」一節。我們不能向閣下保證，日後匯率波動將不會對我們的業務造成不利影響。

最終消費者的消費水平及宏觀經濟狀況

我們的客戶位於歐洲(主要為德國)，而我們的業務策略之一是擴充我們於其他市場(包括香港及法國)的客戶基礎。我們的表現及盈利能力視乎全球(特別是歐洲)的最終消費者的消費水平及宏觀經濟狀況而定。歐洲的消費者消費水平受很多因素影響，包括但不限於可支配收入、利率、貨幣匯率、衰退、通脹、政治不明朗、稅項、稅制、股市表現、失業水平及整體的消費者信心。

季節性

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受制於季節性波動。根據我們的業務模式，我們於5月至7月秋冬季及10月至12月春季交付我們的產品。因此，我們每年於5月至7月以及10月至12月期間實現較高的收益。我們的銷售及經營業績可能繼續因季節性因素而波動。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 — 我們的客戶 — 季節性」一節。

重大會計政策

我們的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所有準則及詮釋)編製。以下為我們認為對我們財務業績及狀況的呈列屬重要的若干重大會計政策及估計的概要。有關我們財務資料的重大會計政策詳情，亦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3。

收益確認

收益指就於一般業務過程中已售貨品及已提供服務的應收款項金額，扣除折扣，及按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平值計量。當收益金額能夠可靠地計量時；當未來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時；及當本集團各項相關活動達成特定準則時，確認收益。就我們的業務活動而言，來自貨品銷售及提供服務的收益於貨品已交付及擁有權已轉讓以及已提供服務時確認。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錄3。

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檢討其使用年期有限的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的賬面值，以確定是否有跡象顯示該等資產遭受減值虧損。倘存在任何該等跡象，會估算可收回的資產金額，以確定減值虧損(如有)的程度。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則本

財務資料

集團會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倘可確定合理一致之分配基準，則公司資產亦分配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否則有關資產將分配至能確定合理一致分配基準的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組別。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3。

財務擔保合約

財務擔保合約為規定發出人支付指定金額，以補償持有人由於指定欠債人未能根據債務工具的原有或經修訂條款於到期時付款而蒙受之損失的合約。

由本集團發出且並非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擔保合約，初步按其公平值減與發行財務擔保合約直接相關的交易成本確認。於初步確認後，本集團按以下各項之較高者計量財務擔保合約：(i) 合約項下責任金額；及(ii) 初步確認金額減(倘適用)根據收益確認政策確認的累計攤銷。

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於應用會計政策時，我們董事須對無法透過其他來源確定的資產及負債賬面金額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我們持續審閱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倘對會計估計的修訂僅影響進行修訂的期間，則於該期間確認有關修訂，倘修訂影響目前及未來期間，則會於進行修訂及未來期間確認有關修訂。我們於應用會計政策時使用的重大會計判斷載於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4。

如有客觀證據證明出現減值虧損，我們將按資產賬面值與按金融資產之原有實際利率貼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未產生之未來信貸虧損)現值兩者之差額估計來自應收款項的未來現金流量。倘實際未來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則可能出現重大減值虧損。於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分別為3.7百萬港元、6.8百萬港元及8.7百萬港元。於業績記錄期間，概無在損益中計提減值虧損。

無形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

本集團可使用年期有限的無形資產指本集團收購的商標，經考慮到估計剩餘價值(如有)後於商標的估計使用年期內按直線法攤銷。我們於初步確認時釐定商標估計使用年期，以釐定於任何報告期內所須記錄的攤銷費用。商標的使用年期乃參照多項因素

財務資料

釐定，包括自商標成立的歷史及管理層經驗及行業知識。倘過往估計發生任何重大變化，未來期限內的攤銷費用將被調整。我們無形資產的使用年期估計為十年(載於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15)。

經營業績概要

下表載列截至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營業績概要，有關資料源自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收益	110,839	46,016	71,399
銷售成本	(73,779)	(24,615)	(44,867)
毛利	37,060	21,401	26,532
其他收入	30,747	28,256	22,270
其他收益及虧損	3,973	4,800	(809)
銷售及分銷開支	(10,037)	(3,990)	(6,068)
行政開支	(3,989)	(4,719)	(4,221)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財務成本	(887)	(539)	(397)
除稅前溢利	56,867	45,209	25,192
所得稅開支	(3,567)	(2,335)	2,727
年內溢利	53,300	42,874	22,465

節選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成分之描述

收益

我們向歐洲(主要為德國)及香港的客戶提供服裝供應鏈管理服務。於業績記錄期間，我們的收益源自向客戶銷售中高檔服裝產品。於截至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總收益分別為110.8百萬港元、46.0百萬港元及71.4百萬港元。

財務資料

交付予我們客戶的服裝產品可分類為針織產品、T恤及梭織產品。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按產品類別劃分的收益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千港元	佔總 收益 百分比	千港元	佔總 收益 百分比	千港元	佔總 收益 百分比
針織產品	82,113	74.1	39,385	85.6	66,191	92.7
T恤	13,282	12.0	3,504	7.6	2,371	3.3
梭織產品	15,444	13.9	3,127	6.8	2,837	4.0
	<u>110,839</u>	<u>100.0</u>	<u>46,016</u>	<u>100.0</u>	<u>71,399</u>	<u>100.0</u>

銷售由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10.8百萬港元減少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46.0百萬港元。有關減少乃主要由於(i)Task與本集團的業務關係終止；及(ii)逐漸與小客戶停止業務關係及向我們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最大客戶Task的銷售由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7.2百萬港元減少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零。我們亦失去了五大客戶中的兩名客戶(彼等為服裝採購代理)，因為與Task終止業務關係(原因是本集團開發較少產品系列以及彼等於本年度不再向本集團下達訂單)。作為緩和收入減少的策略性變動一部分，董事審閱客戶群架構，並決定將資源集中於我們的主要客戶以及與具有增長潛力的國際知名品牌新客戶發展業務關係。我們逐漸停止向小客戶供應產品。我們的客戶數目由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9名減少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八名，而我們於同期向小客戶的銷售總額由20.1百萬港元減少至2.2百萬港元。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 — 我們的客戶 — 我們的業務發展」。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我們大／小客戶的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大客戶	90,770	43,849	65,537
小客戶	<u>20,069</u>	<u>2,167</u>	<u>5,862</u>
	<u>110,839</u>	<u>46,016</u>	<u>71,399</u>

附註：我們的小客戶為向我們作出的年銷售低於2.5百萬港元的客戶。

財務資料

銷售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46.0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71.4百萬港元主要歸因於(i)來自德國現有客戶的銷售從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46.0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64.4百萬港元；(ii)我們拓展至法國及香港服裝市場，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向Rodier、西彥有限公司及ZAPA的銷售為6.2百萬港元；及(iii)來自該等品牌的銷售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達至9.6百萬港元(包括向F客戶作出的銷售的8.9百萬港元及向Rodier作出的銷售的0.7百萬港元)。

就產品組合而言，針織產品仍然為我們的主要產品，截至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分別佔我們的總收益74.1%、85.6%及92.7%。

截至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德國是我們的主要市場，分別佔我們總收益92.7%、100%及90.2%。

銷售量及平均售價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按產品類別劃分的銷售量及平均售價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針織產品			
銷售量(千件數)	190.9	108.8	286.1
平均售價(港元/件)	430.1	362.0	231.4
T恤			
銷售量(千件數)	66.7	16.9	14.4
平均售價(港元/件)	199.1	207.3	164.7
梭織產品			
銷售量(千件數)	58.5	10.5	10.6
平均售價(港元/件)	264.0	297.8	267.6

我們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針織產品、T恤及梭織產品銷售量較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有所減少，主要由於向Task及小客戶的銷售減少。我們針織產品的銷售量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增加，主要是歸於銷售增加(如上文所述)所致。相對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T恤及梭織產品的銷售量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維持穩定及無關緊要。針織產品的平均售價由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件430.1港元減少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件362.0港元，並於截至2017年12

財務資料

月31日止年度進一步減少至每件231.4港元，主要由於我們向主要客戶之一出售的產品組合變動，該名客戶為專注於中高檔羊絨產品的採購代理。於截至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客戶採購更多平均售價較低的中檔羊絨產品。對比高檔羊絨產品，中檔羊絨產品的羊絨百分比及售價一般相對較低。此外，更多中檔羊絨產品售予ZAPA，該地區定位於中高檔客戶，這一併拖累我們針織產品的平均售價。因此，我們的銷售量增加但我們的平均售價減少。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T恤及梭織產品的銷售合共佔我們總營業額的7.3%，而我們的T恤產品用作我們針織產品的輔助產品。售價下降與針織產品平均售價下降相符。

按客戶類別劃分的收益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我們按客戶類別劃分的收益：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千港元	佔總收益 百分比	千港元	佔總收益 百分比	千港元	佔總收益 百分比
服裝採購代理	73,061	65.9%	26,620	57.8%	49,118	68.8%
時裝店	17,440	15.7%	9,005	19.6%	12,685	17.8%
百貨公司	20,338	18.4%	10,391	22.6%	9,596	13.4%
	<u>110,839</u>	<u>100.0%</u>	<u>46,016</u>	<u>100.0%</u>	<u>71,399</u>	<u>100.0%</u>

我們大部分銷售乃向作為服裝採購代理的客戶進行。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來自服裝採購代理的銷售輕微減少，乃主要由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不再向作為服裝採購代理的Task及兩名主要客戶作出銷售。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服裝採購代理貢獻的銷售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57.8%增加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68.8%，乃因為向作為服裝採購代理的我們最大的客戶的銷售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增加。收購該等品牌後，我們成功開發新產品並錄得向我們最大的客戶的銷售。來自時裝店及百貨公司的銷售貢獻於有關年度維持相對平穩。

財務資料

銷售成本

下按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的銷售成本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採購成本	70,078	21,944	42,700
進口稅	2,858	2,661	1,934
其他	843	10	233
	<u>73,779</u>	<u>24,615</u>	<u>44,867</u>

我們的銷售成本主要指採購成本、進口稅及其他銷售成本。採購成本指向我們位於中國、馬達加斯加及柬埔寨的供應商購買製成品的成本。

銷售成本由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73.8百萬港元減少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4.6百萬港元，主要由於(i)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銷售減少，導致製成品的採購成本減少；及(ii)原材料成本(主要為羊絨成本)減少使採購成本減少。

銷售成本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4.6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44.9百萬港元，主要是歸因於成本採購成本因針織產品銷量增加而增加所致。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按產品類別劃分的銷售成本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針織產品	55,063	20,605	41,384
T恤	8,168	2,005	1,454
梭織產品	10,548	2,005	2,029
	<u>73,779</u>	<u>24,615</u>	<u>44,867</u>

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毛利分別為37.1百萬港元、21.4百萬港元及26.5百萬港元，而同期毛利率則分別為33.4%、46.5%及37.2%。

財務資料

我們的毛利由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7.1百萬港元減少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1.4百萬港元。該減少乃主要由於銷售減少及部分被毛利率上升所抵銷。我們的毛利率由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3.4%增加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46.5%，乃主要由於(i)羊絨(我們針織產品的主要原材料)價格下調；(ii)因預期我們與客戶確定報價時歐元與港元的匯率將會波動，故增加相同產品的單位售價；及(iii)歐元兌港元於整個2016年內升值。

我們的毛利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1.4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6.5百萬港元，而我們於同期的毛利率由46.5%減少至37.2%。毛利增加主要是由於銷售增加所致。毛利率減少主要是由於羊絨價格穩定。

根據我們的定價政策，我們根據以下因素為我們的服裝產品定價：(i)市場上類似服裝產品的估計零售價格；(ii)訂單數量和交貨時間；(iii)估計成本；(iv)估計加價幅度；及(v)外幣匯率的估計影響。我們向客戶給予的售價通常介乎估計零售價的25.0%至35.0%，而我們的目標毛利率通常介乎30.0%至40.0%。

儘管(i)我們的針織產品的平均售價由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件430.1港元減少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件362.0港元，原因是我們的主要客戶之一的產品組合有所變動。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客戶主要以較低的平均售價向我們採購的中高檔羊絨產品。與高檔羊絨產品相比，中檔羊絨產品的羊絨比例較低，故此售價較低。由於該客戶的銷售量佔我們的針織品的總銷量約40%，我們的針織品的平均售價下降；及(ii)如上文所述，我們的銷售額由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10.8百萬港元減少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46.0百萬港元，我們按定價政策定價以30.0%至40.0%的目標毛利率定價。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羊絨成本下降18.8%，而羊絨成本下降的部分影響並未反映在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給予我們客戶的售價，使我們的針織品的毛利率由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2.9%增加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47.7%。因此，我們的針織品的毛利率上升，而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針織品的平均售價下降。

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維持我們的競爭力，我們調整針織品的報價及向客戶給予的售價，務求反映羊絨成本下降的影響。羊絨成本於本年度依然較為穩定，且羊絨成本並無重大波動。因此，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針織品的毛利率下降至37.5%，符合我們的定價政策並處於我們的目標毛利率範圍內，更與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毛利率相若。

財務資料

董事預期本集團的毛利率短期內會略微下降，反映本集團客戶組合變動的影響。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開發三名均為國際知名品牌的新客戶。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我們專注於大客戶及開發新客戶的決定」。由於本集團降低毛利率以使本集團開發法國服裝市場，Rodier及ZAPA的毛利率低於本集團的整體毛利率。然而，董事預期，當該市場進一步發展後，此等客戶的毛利率將於中期內增加。董事認為，由於本集團經營及銷售不斷擴大，本集團的盈利能力(包括其毛利及純利)將進一步增加。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我們產品的毛利及毛利率明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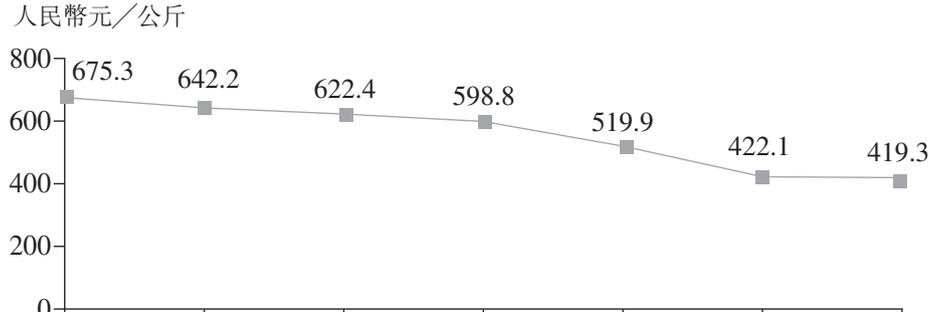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千港元	毛利率%	千港元	毛利率%	千港元	毛利率%
針織產品	27,050	32.9%	18,780	47.7%	24,807	37.5%
T恤	5,114	38.5%	1,499	42.8%	917	38.7%
梭織產品	4,896	31.7%	1,122	35.9%	808	28.5%
整體	<u>37,060</u>	<u>33.4%</u>	<u>21,401</u>	<u>46.5%</u>	<u>26,532</u>	<u>37.2%</u>

羊絨價格的影響

針織產品的主要原材料是羊絨。近年來，羊絨成本出現持續下跌的趨勢。特別是，羊絨成本由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公斤人民幣519.9元減少18.8%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公斤人民幣422.1元，並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略為減少0.6%至每公斤人民幣419.3元。因此，我們針織產品的毛利率由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2.9%增加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47.7%。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維持我們的競爭力，我們調整針織品的報價及向客戶給予的售價，務求反映羊絨成本下降的影響。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羊絨價格相比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減少的18.8%相對地保持穩定。因此，我們針織產品的毛利率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7.5%減少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47.7%。

財務資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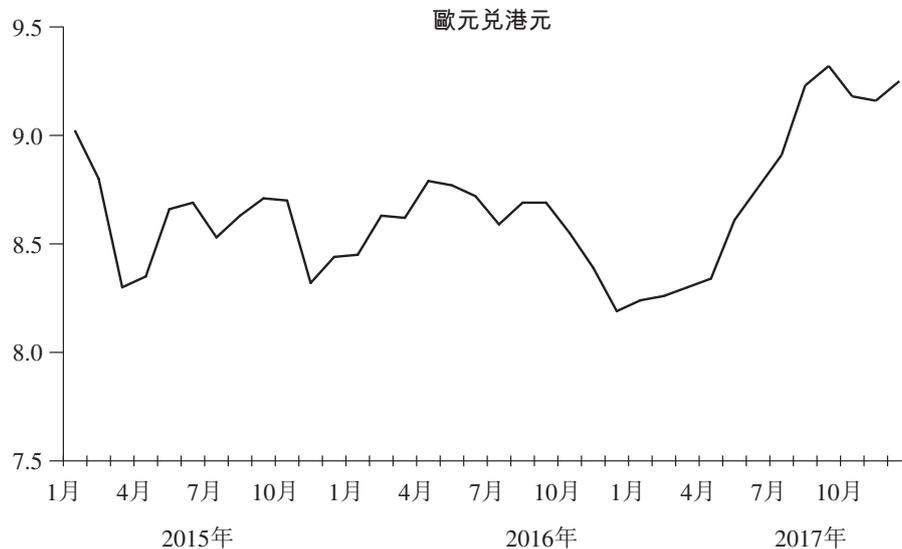
下圖載列2011年至2017年的羊絨價格：



資料來源：灼識諮詢

歐元與港元匯率之影響

近年來，歐元與港元之間的匯率出現顯著波動。下文載列於業績記錄期間歐元兌港元的匯率：



資料來源：香港金融管理局

我們的銷售主要以歐元或美元計值，而我們的營運面對季節性因素。根據我們的業務模式，我們分別於每年1月至2月以及7月至8月兩個期間與客戶確認服裝產品設計及報價，其後分別於該年5月至7月以及10月至12月兩個期間向客戶交付我們的產品並錄得銷售。因此，我們於每年5月至7月以及10月至12月兩個期間錄得較高的銷售。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由於歐元兌港元由5月至7月期間比由1月至2月期間升值，故以港元錄得的實際銷售價值較於相關時間向客戶作出以歐元計值的確認售價為高。因此我們以港元錄得的毛利率有所增加。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將

財務資料

歐元兌港元波動的影響減至最低，本集團由2016年下半年開始僅以美元向新客戶提供報價及銷售其產品。由於向此等客戶的銷售(連同向我們現有客戶的銷售，以美元計值)增加，我們大部分的銷售以美元而非以歐元計值。因此，本集團的功能貨幣由歐元轉為美元。由於美元兌港元的匯率較為穩定，我們的董事認為，未來外匯波動的影響將會減輕，而且認為外幣波動的影響日後對本集團並不重大。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所載的會計師報告附註1。

按客戶類別劃分的毛利及毛利率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我們按客戶類別劃分的毛利及毛利率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千港元	毛利率%	千港元	毛利率%	千港元	毛利率%
服裝採購代理	25,471	34.9%	11,504	43.2%	16,737	34.1%
百貨公司	6,749	33.2%	5,544	53.4%	5,225	54.4%
時裝店	4,840	27.8%	4,353	48.3%	4,570	36.0%
	<u>37,060</u>	<u>33.4%</u>	<u>21,401</u>	<u>46.5%</u>	<u>26,532</u>	<u>37.2%</u>

各個客戶類別的毛利率一般由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有所增加，並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減少，乃由於上述原因。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百貨公司的毛利率相比時裝店及服裝採購代理較高，原因是我們的百貨公司客戶為德國領先百貨公司，彼等向我們購買更多羊絨百分比、平均售價及盈利能力較高的高檔羊絨產品。設計更加複雜的產品的平均售價和盈利能力更高。該等產品的平均售價超過40歐元(相當於約380港元)。

財務資料

其他收入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我們的其他收入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財務擔保收入	29,852	27,986	21,548
樣板銷售收入	151	101	721
銀行利息收入	732	1	1
雜項收入	12	168	—
	<u>30,747</u>	<u>28,256</u>	<u>22,270</u>

我們的財務擔保收入指就過去多年來向若干關連方提供財務擔保的初始公平值減少所產生的收入。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訂立若干銀行融資協議，據此，該附屬公司聯同高錫印先生控制的公司向相關銀行提供交叉擔保。財務擔保的公平值乃按信貸息差及本集團面臨融資的最高風險計算。由於本公司就若干關連公司的銀行貸款向銀行提供交叉財務擔保，該項安排導致於初步確認時按公平值確認財務擔保負債（即倘關連公司（作為借款人）未能就銀行貸款向銀行履行其還款及其他責任，本集團（作為擔保人）將就所提供的財務擔保為借款人向該等銀行還款）。該等財務擔保負債將於財務擔保合約期間攤銷及確認為財務擔保收入。由本集團向關連公司提供的該財務擔保將於[編纂]後獲解除，且預期不會於[編纂]後產生。因此，我們於[編纂]後不會確認任何財務擔保收入。

樣板銷售收入指就銷售產品樣板向客戶收取的收入。銀行利息收入主要指來自銀行存款的利息。

其他收益及虧損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我們其他收益及虧損的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結構性外幣遠期合約之收益淨額	1,396	2,341	(70)
外匯收益(虧損)淨額	<u>2,577</u>	<u>2,459</u>	<u>(739)</u>
	<u>3,973</u>	<u>4,800</u>	<u>(809)</u>

財務資料

結構性外幣遠期合約之收益淨額指根據我們訂立的結構性外幣遠期合約所產生的收益。有關結構性外幣遠期合約之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16。

我們的外匯收益／虧損淨額指我們的銷售以歐元或美元計值而我們的採購成本主要以美元或人民幣計值，以致我們的營運所產生的外幣匯率波動所產生的損益。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於功能貨幣轉為美元後，我們的董事估計外匯收益／虧損的影響日後對本集團並不重大。

銷售及分銷開支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的銷售及分銷開支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員工成本	204	—	1,704
客戶服務費	753	803	1,791
貨運及運輸成本	3,770	1,799	1,150
差旅開支	1,050	186	698
設計費	3,212	468	543
樣本開發成本	709	553	117
其他	339	181	65
	<u>10,037</u>	<u>3,990</u>	<u>6,068</u>

我們的銷售及分銷開支主要指我們銷售及採購團隊的員工成本、客戶服務費、貨運及運輸成本、差旅開支、設計費以及其他銷售及分銷開支。於截至2015年、2016年及2017年，我們的銷售及分銷開支分別為10.0百萬港元、4.0百萬港元及6.1百萬港元。

銷售及分銷開支由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0.0百萬港元減少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4.0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銷售減少，以致貨運及運輸成本以及差旅開支減少。設計費指我們向外部設計顧問支付的費用。我們向設計顧問支付固定費用，如實際銷售超出我們的年度銷售目標，亦支付基於我們總銷售百分比的獎勵費用。我們的設計費由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2百萬港元減少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0.5百萬港元，乃由於年內銷售減少，以致並無支付獎勵費用。

我們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4.0百萬港元增加至2017年的6.1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i)該期間的佣金百分比增加以致我們向Task支付的客戶服務費增加；及(ii)我們銷售及採購團隊於2017年的薪金及工資1.7百萬港元。於管理安排

財務資料

終止後及自2017年1月1日起，我們員工的員工成本由我們負責，而我們銷售及採購團隊的員工成本部分乃分類為銷售及分銷開支。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節「一節選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成分之描述—行政開支—管理費」一節。

行政開支

下表列載於所示年度我們的行政開支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員工成本	63	—	2,252
專業費用	74	348	644
無形資產攤銷	—	—	417
管理費	2,908	4,174	—
其他	944	197	908
	<u>3,989</u>	<u>4,719</u>	<u>4,221</u>

行政開支主要指員工成本、專業費用、無形資產攤銷、管理費及其他，包括折舊費用、租金及差餉以及其他行政開支。

員工成本主要指我們董事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酬金及我們行政員工的薪金及工資。專業費用指審核費及其他公司秘書服務費。

管理費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我們管理費的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員工成本	1,858	3,188	—
租金及差餉	641	652	—
折舊	106	64	—
其他	303	270	—
	<u>2,908</u>	<u>4,174</u>	<u>—</u>

財務資料

我們就我們獲提供的管理及行政服務向勗灝支付管理費。管理費主要指員工成本、租金及差餉、折舊費用及其他開支，乃按實際開支及所產生成本計算(撇除純粹本著勗灝利益產生的直接開支)及按兩間公司的平均員工數目分攤。員工成本由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9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2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i) 2016年管理費用涵蓋整個年度，而2015年管理費用則僅涵蓋該年度的九個月期間；及(ii)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獲指派至威誠製衣工作的員工的平均數目增加。管理安排於2016年12月31日終止。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僱員」一節。

財務成本

我們的財務成本指就我們銀行借款而產生的利息開支。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須按實體基準就產生或源於本集團成員公司註冊及經營所在管轄權區域的溢利繳納所得稅。我們的所得稅開支指本集團根據相關年度應課稅溢利計提的稅項撥備。

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

本集團於業績記錄期間毋須在開曼群島或英屬處女群島繳納任何所得稅。

香港

於業績記錄期間，本集團須就產生或源於香港的應課稅溢利繳納16.5%的稅率。

於截至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所得稅開支分別為3.6百萬港元、2.3百萬港元及2.7百萬港元。於截至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實際稅率分別為6.3%、5.2%及10.8%。於業績記錄期間，我們的實際稅率低於16.5%的適用法定稅率，主要由於有關財務擔保收入的無須課稅收入。

於業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履行我們所有稅務責任，且並無任何未解決的稅項爭議。

財務資料

各年度營運業績比較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比較

收益

我們的整體收益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46.0百萬港元增加25.4百萬港元或55.2%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71.4百萬港元。收益增加主要歸因於(i)來自德國現有客戶的銷售從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46.0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64.6百萬港元；(ii)我們拓展至法國及香港服裝市場，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向Rodier、西彥有限公司及ZAPA作出的銷售達到6.2百萬港元；及(iii)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於該等品牌項下作出銷售9.6百萬港元。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4.6百萬港元增加20.3百萬港元或82.3%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44.9百萬港元。銷售成本增加乃由於針織產品的銷售增加，使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製成品採購成本與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相比有所增加。

毛利及毛利率

基於上文所述，我們的毛利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1.4百萬港元增加5.1百萬港元或24.0%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6.5百萬港元。我們的毛利率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46.5%減少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7.2%，主要由於羊絨的價格穩定。

其他收入

我們的其他收入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8.3百萬港元減少6.0百萬港元或21.2%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2.3百萬港元，主要由於就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確認的財務擔保收入減少。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我們的其他收益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4.8百萬港元，以及我們錄得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0.8百萬港元虧損，乃主要由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歐元與港元之間的波動以致確認的外匯虧損淨額增加。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於功能貨幣轉為美元後，我們的董事估計外幣波動的影響日後對本集團並不重大。

財務資料

銷售及分銷開支

我們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4.0百萬港元增加2.1百萬港元或52.1%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6.1百萬港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我們向Task支付的客戶服務費增加以及在管理安排終止自2017年1月1日起生效之後確認員工成本1.7百萬港元。我們銷售及採購團隊的員工成本部分在管理安排終止後獲分類為銷售及分銷開支。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4.7百萬港元減少0.5百萬港元或10.6%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4.2百萬港元。有關減少主要是由於管理安排終止自2017年1月1日起生效，且部分員工成本獲分類為銷售及分銷開支。

[編纂]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產生一次性[編纂][編纂]百萬港元。

財務成本

我們的財務成本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0.5百萬港元減少0.1百萬港元或26.3%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0.4百萬港元。此乃主要由於本集團的平均銀行借款結餘減少。

所得稅開支

我們的所得稅開支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3百萬港元增加0.4百萬港元或16.8%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7百萬港元。實際稅率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5.2%增加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0.8%。實際稅率增加乃由不可扣稅的[編纂]開支導致。

我們的實際稅率低於香港利得稅率16.5%，主要是由於我們的財務擔保收入就香港利得稅而言屬毋須課稅。

財務資料

年內溢利及純利率

由於上文所述，我們的溢利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42.9百萬港元減少20.4百萬港元或47.6%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2.5百萬港元。我們的純利率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93.2%減少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1.5%。純利及純利率減少主要由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確認[編纂][編纂]百萬港元。

撇除[編纂]及財務擔保收入後，我們的經調整年內溢利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4.9百萬港元減少1.9百萬港元或12.5%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3.0百萬港元。我們的經調整純利率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2.4%下降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8.3%。經調整純利及經調整純利率減少主要由於結構性外幣遠期合約淨額及外匯收益淨額減少，原因是(i)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大部分的銷售以美元計值，故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將功能貨幣轉為美元；(ii)我們於轉換功能貨幣後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訂立較少結構性外幣遠期合約。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比較

收益

我們的整體收益由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10.8百萬港元減少64.8百萬港元或58.5%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46.0百萬港元。我們收益減少乃主要由於(i)向Task的銷售由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7.2百萬港元減少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零(2015年向Task作出的銷售佔我們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總銷售額約24.5%)；(ii)作為我們將資源集中於德國主要客戶的策略一部分，我們逐漸停止向小客戶供應產品，而我們向小客戶作出的總銷售額由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0.1百萬港元減少17.9百萬港元(該減少佔我們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總銷售額約16.1%)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2百萬港元；及(iii)我們失去兩名主要客戶(彼等為服裝採購代理)(失去該等客戶是因為本集團終止與Task的業務後，開發及生產少量服裝產品系列。向該兩名主要客戶作出的銷售由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9.2百萬港元減少15.4百萬港元(該減少佔我們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總銷售額約13.9%)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8百萬港元。

財務資料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由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73.8百萬港元減少49.2百萬港元或66.6%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4.6百萬港元。我們銷售成本減少主要由於(i)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銷售減少，導致製成品採購成本減少；及(ii)原材料成本(主要為羊絨成本)減少使採購成本減少。

毛利及毛利率

基於上文所述，我們的毛利由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7.1百萬港元減少15.7百萬港元或42.3%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1.4百萬港元。我們的毛利率由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3.4%增加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46.5%。毛利率增加乃主要由於(i)羊絨價格下調；(ii)因預期我們與客戶確定報價時歐元與港元的匯率將會波動，故增加我們產品的單位售價；及(iii)歐元兌港元於整個2016年內升值，特別是5月至7日(其時最終銷售金額以港元記錄)。

其他收入

我們的其他收入由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0.7百萬港元減少2.5百萬港元或8.1%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8.3百萬港元。該減少乃主要由於：(i)與若干銀行融資相關的財務擔保收入攤銷，以致財務擔保收入減少1.9百萬港元；及(ii)銀行利息收入減少0.7百萬港元。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我們的其他收益及虧損由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4.0百萬港元增加0.8百萬港元或20.8%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4.8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結構性外幣遠期合約的收益淨額增加。

銷售及分銷開支

我們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由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0.0百萬港元減少6.0百萬港元或60.2%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4.0百萬港元，主要由於(i)貨運及運輸成本減少；及(ii)銷售減少以致差旅開支及設計費減少。

財務資料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由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4.0百萬港元增加0.7百萬港元或18.3%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4.7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管理費由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9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4.2百萬港元。有關管理費增加主要由於(i)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獲指派為威誠製衣工作的員工的平均人數增加，以致該兩年內員工成本增加；及(ii)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管理費用涵蓋整個年度期間，而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管理費用則涵蓋九個月期間。

[編纂]

我們於截至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產生任何[編纂]。

財務成本

我們的財務成本由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0.9百萬港元減少0.3百萬港元或39.2%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0.5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本集團的平均銀行借款結餘減少。

所得稅開支

我們的所得稅開支由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6百萬港元減少1.2百萬港元或34.5%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3百萬港元。所得稅開支減少主要由於銷售減少，以致除稅前溢利減少。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實際稅率分別為6.3%及5.2%。我們於該兩個年度的實際稅率低於16.5%的香港利得稅率，原因是我們若干收入(主要為財務擔保收入)在香港所得稅方面不應課稅。

年內溢利及純利率

基於上文所述，我們的年內溢利由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53.3百萬港元減少10.4百萬港元或19.6%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42.9百萬港元。我們的純利率由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48.1%增加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93.2%。純利率增加乃主要由於年內確認的財務擔保收入28.0百萬港元。

撇除財務擔保收入後，我們的經調整年內溢利因銷售減少而由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3.5百萬港元減少8.6百萬港元或36.5%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4.9百萬港元。我們的經調整純利率由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1.2%增加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2.4%，主要由於毛利率增加。

財務資料

流動資產淨值

下表列載於所示日期我們的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及流動資產淨值明細：

	於12月31日			於2月28日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流動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				
列賬的金融資產	248	—	—	—
在運貨物	2,680	448	926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預付款項及按金	4,284	6,807	13,595	18,084
應收控股股東款項	30,958	22,681	—	—
應收一間關連公司款項	3,889	—	—	—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	—	8	—
可收回稅項	3,058	7,922	6,466	7,050
銀行結餘及現金	48,345	25,691	23,767	21,020
	<u>93,462</u>	<u>63,549</u>	<u>44,762</u>	<u>46,154</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1,366	6,102	9,090	8,210
應付一間關連公司款項	434	3,261	—	—
銀行借款—一年內到期	37,511	12,978	6,800	9,910
財務擔保負債	21,337	18,448	816	—
	<u>70,648</u>	<u>40,789</u>	<u>16,706</u>	<u>18,120</u>
流動資產淨額	<u><u>22,814</u></u>	<u><u>22,760</u></u>	<u><u>28,056</u></u>	<u><u>28,034</u></u>

於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以及2018年2月28日，我們流動資產淨額分別為22.8百萬港元、22.8百萬港元、28.1百萬港元及28.0百萬港元。我們的流動資產主要包括銀行結餘及現金、應收控股股東款項、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及可收回稅項。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由2017年12月31日的13.6百萬港元增加至2018年2月28日的18.8百萬港元，主要由於2018年3月至6月增加向供應商預付款項以確保其生產。應收控股股東款項由2015年12月31日的31.0百萬港元減少至2016年12月31日的22.7百萬港元，並進一步減少至2017年12月31日的零，主要由於控股股東還款。銀行結餘及現金由2015年12月31日的48.3百萬港元減少至2016年12月31日的25.7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償還銀行借款。

財務資料

我們的流動負債主要包括銀行借款、財務擔保負債、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付一間關連公司款項。財務擔保負債由2015年12月31日的21.3百萬港元減少至2016年12月31日的18.4百萬港元，並進一步減少至2017年12月31日的0.8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攤銷財務擔保負債。銀行借款由2015年12月31日的37.5百萬港元減少至2016年12月31日的13.0百萬港元，並進一步減少至2017年12月31日的6.8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償還銀行借款。銀行借款由2017年12月31日的6.8百萬港元增加至2018年2月28日的9.9百萬港元，主要由於用作撥付我們營運資金需要的新銀行借款。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由2015年12月31日的11.4百萬港元減少至2016年12月31日的6.1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2016年的產品銷售降低以致採購成本減少。於2017年12月31日，由於我們於2017年銷售及採購額增加，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上升至9.1百萬港元。

財務狀況表主要成分描述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資產指於2015年12月31日的歐元及美元結構性外幣遠期合約的公平值。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所載之會計師報告附註16。

在運貨物

我們在運貨物包括供應商按DDP條款製造在交付予客戶途中且客戶收到前的製成品。客戶收到貨物後，製成品的所有權及風險會轉嫁予客戶而我們會確認收益。於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我們的在運貨物分別為2.7百萬港元、0.4百萬港元及0.9百萬港元。我們的在運貨物由2015年12月31日的2.7百萬港元減少2.2百萬港元或83.3%至2016年12月31日的0.4百萬港元及於2017年12月31日的0.9百萬港元保持穩定，乃主要由於大部分服裝製成品已根據相關交付時間表於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交付予我們的客戶。

財務資料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

下表列載於所示日期我們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的明細：

	於12月31日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3,694	6,807	8,691
遞延[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預付款項	—	—	1,201
其他應收款項	590	—	—
	<u>4,284</u>	<u>6,807</u>	<u>13,595</u>

於業績記錄期間，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主要指未償還的應收客戶款項。預付款項指我們預付的採購成本。

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由2015年12月31日的3.7百萬港元增加3.1百萬港元或84.3%至2016年12月31日的6.8百萬港元，原因是(i)一名客戶延遲結算；及(ii)於2016年12月交付服裝製成品，於年底仍然未結清。貿易應收款項由2016年12月31日的6.8百萬港元進一步上升至2017年12月31日的8.7百萬港元，與銷售額增長一致。根據我們的業務模式，我們主要於每年10月至12月作出產品交付及銷售，而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貿易應收款項結餘指2017年11月及12月仍未結清的銷售金額。預付款項增加至2017年12月31日的1.2百萬港元，主要由於我們於2017年12月向供應商作出預付款，以使彼等於2018年1月至3月生產服裝產品。

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

下表列載於各報告期末我們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

	於12月31日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1至30日	—	4,229	5,687
31至60日	1,178	721	2,031
61至90日	—	—	13
超過90日	2,516	1,857	960
	<u>3,694</u>	<u>6,807</u>	<u>8,691</u>

財務資料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於2017年12月31日的貿易應收款項結餘已結清89.0%。

我們密切監察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貸質素，並視未逾期亦未減值的債務為信貸質素良好。未逾期亦未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與若干客戶有關，彼等並無拖欠記錄。

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結餘即債務，於2015年12月31日及2016年12月31日及2017年12月31日的賬面總值分別為2.3百萬港元、1.9百萬港元及2.1百萬港元，其於相關期末已逾期，而我們並無就此計提減值虧損撥備，因為我們根據過往經驗認為有關結餘可收回。我們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就具有良好信貸質素及付款記錄的長期客戶而言，我們授出不多於120天的信貸期。就其他客戶而言，我們要求於交付貨物時全數結清。下表載列我們於業績記錄期間的貿易應收款項的周轉日數：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貿易應收款項周轉日數	23.0	41.8	39.6

附註：貿易應收款項平均周轉日數乃以貿易應收款項期初及期末結餘的算術平均數除以收益再乘以365日或366日(如適用)計算得出。

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周轉日數由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3.0日增加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41.8日，並維持相對平穩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9.6日。貿易應收款項周轉日數增加主要由於於2016年12月31日的貿易應收款項結餘增加。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下表列載我們於所示日期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12月31日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8,743	3,225	1,668
應計[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應計開支	1,402	1,961	837
已收按金	75	—	194
其他應付款項	1,146	916	1,424
	<u>11,366</u>	<u>6,102</u>	<u>9,090</u>

財務資料

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主要指應付供應商款項的未結算金額。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由2015年12月31日的8.7百萬港元減少5.5百萬港元或63.1%至2016年12月31日的3.2百萬港元，此乃由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銷售減少，以致於該年度來自供應商的採購成本減少。貿易應付款項結餘進一步減少至2017年12月31日的1.7百萬港元，主要由於年底前向供應商結清。

我們的應計開支主要指應計佣金、應計開支及應計利息。我們的其他應付款項主要指就我們將服裝製成品運送給客戶應付的貨運收費。應計開支由2016年12月31日的2.0百萬港元減少至2017年12月31日的0.8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於年結日前結算應計佣金。

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

我們於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根據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1至30日	2,000	2,719	489
31至60日	3,394	326	1,179
61至90日	2,357	180	—
超過90日	992	—	—
	<u>8,743</u>	<u>3,225</u>	<u>1,668</u>

於業績記錄期間，我們獲授不多於30日的信貸期。下表列載我們於截至2015年、2016年及2017年止年度的貿易應付款項周轉日數：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貿易應付款項周轉日數	48.8	89.0	19.9

附註：貿易應付款項平均周轉日數乃以貿易應付款項期初及期末結餘的算術平均數除以銷售成本再乘以365日或366日(如適用)計算得出。

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周轉日數由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48.8日增加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89.0日，乃主要由於2015年12月31日的貿易應付款項期末結

財務資料

餘相對高，以及2016年的銷售減少以致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銷售成本相對低。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周轉日數減少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9.9日，乃主要由於年結日前向供應商結算以致於2017年12月31日的貿易應付款項結餘減少。

我們董事確認，我們在業績記錄期間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並無重大違約或拖延繳付貿易應付款項。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於2017年12月31日99.2%的貿易應付款項結餘已於隨後清償。

應收／應付一間關連公司、最終控股公司及控股股東款項

應收一間關連公司款項主要指應付一間關連公司的管理費。應付一間關連公司款項指分別於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來自一間關連公司的短期墊款。應收控股股東款項指向控股股東作出的短期墊款。與關連方及控股股東的所有結餘已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償付。

有關我們關連方結餘的其他資料，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19。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財務資源

我們的現金主要用於為我們的營運提供資金、資本開支要求、償還銀行借款及支付股息。於業績記錄期間，我們的資金主要來源為我們業務產生的現金及短期銀行借款。[編纂]後，我們預期將以我們的經營所得現金、短期銀行借款及額外股本融資，滿足我們的營運資金要求、流動資金需要及業務發展計劃所需。

財務資料

本集團的現金流

下表為我們於所示年度的綜合現金流量表簡明概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量	25,774	15,420	4,615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33,227	5,255	746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18,139)	12,167	12,080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21,752)	(36,995)	14,13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6,664)	(19,573)	2,802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0,403	48,345	25,691
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	(5,394)	(3,081)	878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48,345</u>	<u>25,691</u>	<u>23,767</u>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33.2百萬港元，而我們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量為25.8百萬港元。7.5百萬港元的差異乃主要由於(i)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減少6.0百萬港元；及(ii)在運貨物減少5.4百萬港元；及(iii)結算結構性外幣遠期合約所得款項1.6百萬港元，部分已被(i)貿易及應付款項減少1.8百萬港元；及(ii)所得稅付款3.8百萬港元所抵銷。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5.3百萬港元，而我們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量為15.4百萬港元。10.2百萬港元的差異乃主要由於(i)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5.3百萬港元，乃由於銷售減少及來自供應商的採購成本減少；(ii)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增加2.5百萬港元，乃由於一名客戶延遲付款及於2016年12月前交付的服裝產品仍未結算；及(iii)支付所得稅7.2百萬港元；部分已被(i)在運貨物減少2.2百萬港元(乃由於我們於2016年12月31日向客戶交付大部分製成品)；及(ii)結算結構性外幣遠期合約所得款項2.6百萬港元所抵銷。

財務資料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0.7百萬港元，而我們的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量為流入4.6百萬港元。5.4百萬港元的差異乃主要歸因於(i)我們向供應商的預付款項及遞延[編纂]增加導致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增加6.9百萬港元；及(ii)已付所得稅0.9百萬港元；及(iii)在運貨物增加0.5百萬港元部分由(i)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3.0百萬港元(乃由於應計[編纂])所抵銷。我們營運資金變動前的負經營現金流量乃主要由於確認[編纂]百萬港元[編纂]。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18.1百萬港元，主要由於向控股股東及一間關連公司作出墊款的淨影響。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12.2百萬港元，為來自控股股東及一間關連公司的還款淨額。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12.1百萬港元，主要歸因於控股股東的還款，部分已被收購該等品牌10.0百萬港元所抵銷。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21.8百萬港元，主要由於(i)償還銀行借款156.5百萬港元；(ii)向一名關連方還款4.0百萬港元；及(iii)派付股息3.4百萬港元；部分已被(i)新銀行借款138.8百萬港元；及(ii)來自一間關連公司的墊款4.3百萬港元所抵銷。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37.0百萬港元，主要由於(i)償還銀行借款111.7百萬港元；及(ii)派付股息14.8百萬港元；部分已被(i)新銀行借款87.2百萬港元；及(ii)來自一間關連公司的墊款4.4百萬港元所抵銷。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14.1百萬港元，主要歸因於(i)償還銀行借款49.1百萬港元；(ii)派付股息4.3百萬港元；及(iii)償還一名關連方的款項3.3百萬港元；部分由新銀行借款43.0百萬港元所抵銷。

營運資金充足性

我們董事認為，經審慎盡職調查並考慮到我們可動用的財務資源，包括內部產生資金、可動用銀行融資及估計[編纂][編纂]後，本集團於由本文件日期起至未來最少12個月將有充足的營運資金應付我們現時營運及計劃擴張之所需。

財務資料

債務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日期的銀行借款明細：

	於12月31日			於2月28日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有抵押及無擔保銀行借款	—	—	—	3,910
有抵押及有擔保銀行借款	21,111	1,378	—	—
無抵押及有擔保銀行借款	16,400	11,600	6,800	6,000
	<u>37,511</u>	<u>12,978</u>	<u>6,800</u>	<u>9,910</u>

本集團於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的借款的實際年利率(亦等於合約利率)分別為1.40%至2.57%、2.57%至2.92%及2.71%至2.96%。

我們的有抵押銀行借款由本集團或關連方及／或關連方持有的資產作抵押。我們的有擔保銀行借款以關連方及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及香港按揭證券有限公司作擔保。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22。該等由關連方提供的個人擔保、公司擔保及擔保將於[編纂]後獲解除。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任何未動用銀行融資。我們確認，於本文件日期，除本節已討論者外，我們尚未決定籌集任何重大外部債務融資。

財務擔保負債

本集團及由高錫印先生控制的若干公司訂立數份銀行融資協議，由本集團及高錫印先生及其配偶的該等公司提供交叉擔保。財務擔保的估計公平值確認為財務擔保負債，而相等金額於協議日期以股東分派從權益扣除。財務擔保收入於協議期內在損益確認。財務擔保負債全部以港元計值。有關我們財務擔保負債的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23。於2018年2月28日，有關銀行融資為約402.1百萬港元，及由本集團向關連公司提供的該財務擔保將於[編纂]時獲解除。

財務資料

或然負債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不知悉有任何涉及本集團的待決或潛在重大法律訴訟，據我們董事所知，亦無聲言會針對我們作出的法律訴訟會對我們業務或營運有重大不利影響。

除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23及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18年2月28日(即編制債務聲明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已發行或已授權將會發行但尚未發行的尚未償還貸款資本、任何已發行及未償還或已授權將會發行但尚未發行的債務證券、銀行透支、貸款或其他類似債項、承兌負債(一般貿易票據除外)或承兌信用、債權證、按揭、押記、融資租賃或租購承擔、擔保、重大契約或其他重大或然負債。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並無任何外部融資計劃。

關連方交易

於業績記錄期間，我們有若干關連方交易。該等交易乃根據我們與相關關連方協定的條款進行。我們確認，於業績記錄期間，所有關連方交易乃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按正常商業條款及與獨立第三方所提供者相近的條款進行。

有關我們關連方交易的其他資料，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19及附註27。

承擔

資本開支

於業績記錄期間，我們並無產生任何資本開支。

資本承擔

於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我們並無重大資本承擔。

財務資料

經營租賃承擔

以承租人身份

我們的經營租賃付款指我們就辦事處應付的租金。該租賃的租期磋商為兩年，月租固定。並無租約附有或然租金。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日期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的到期日呈列未來最低租約承擔總額如下：

	於12月31日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一年內	—	—	279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	—	47
總計	—	—	326

[編纂]

假設[編纂]為每股股份[編纂]港元(即每股股份[編纂]港元至[編纂]港元的指示性[編纂]範圍中位數)，[編纂]的估計[編纂]總額(包括[編纂]佣金)將為[編纂]百萬港元。

截至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編纂]分別[編纂]、[編纂]及[編纂]百萬港元在綜合損益表內確認。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估計[編纂][編纂]百萬港元將在綜合損益表內確認為開支，而[編纂]百萬港元將根據相關會計準則於[編纂]後資本化。

股息及可分派儲備

截至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向其股東宣派股息分別為3.4百萬港元、14.8百萬港元及4.3百萬港元。更多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12。

本公司於2017年1月19日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於2018年4月，本公司向當時股東宣派股息6.5百萬港元(已由我們的內部資源以現金悉數結算)。在公司法及細則的規限下，本公司可以任何貨幣宣派股息，但所宣派的股息數額不得超過我們董事會建議的數額。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任何股息政策。日後宣派及派付股息以及股息金額將由我們董事酌情決定，取決於未來的營運及盈利、資本要求及盈餘、整體財政狀況、合約限制及我們董事認為相關的其他因素。本公司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並無可供分派予股東的可分派儲備。

財務資料

重要財務比率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股權回報率	1	203.8%	188.1%	74.1%
總資產回報率	2	55.7%	54.6%	37.9%
利息償付比率(倍)	3	65.1	84.9	64.5

	附註	於12月31日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流動比率(倍)	4	1.3	1.6	2.7
資產負債比率	5	164.3%	57.0%	17.9%
負債股權比率	6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附註：

- 截至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的股權回報率乃基於各年的純利除以總權益的年初及年終結餘的算術平均數再乘以100%計算得出。
- 截至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總資產回報率乃基於各年的純利除以總資產的年初及年終結餘的算術平均數再乘以100%計算得出。
- 利息償付比率以截至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的除利息及稅項前溢利除以財務成本計算得出。
- 流動比率以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的流動資產總值除以流動負債總額計算得出。
- 資產負債比率以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的總負債(財務擔保負債除外)除以總權益計算得出。
- 負債股權比率以淨負債(扣除銀行結餘及現金的所有借款)除以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的總權益再乘以100%計算得出。

股權回報率

股權回報率由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03.8%減少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88.1%，主要由於純利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減少。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股權回報率進一步減少至74.1%，主要由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純利減少(因為本集團於該年度確認[編纂][編纂]百萬港元)。

財務資料

總資產回報率

總資產回報率由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55.7%減少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54.6%，主要由於純利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減少，以及2016年償還銀行借款後現金及銀行結餘減少導致總資產減少的合併影響。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總資產回報率進一步減少至37.9%，主要由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純利減少(因為確認[編纂][編纂]百萬港元)。

利息償付比率

利息償付比率由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65.1倍增加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84.9倍，主要由於平均銀行借款結餘減少，以致財務成本減少。

利息償付比率減少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64.5倍，乃主要由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純利減少。

流動比率

於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我們的流動比率分別維持穩定於1.3倍及1.6倍。

於2017年12月31日，我們的流動比率增加至2.7倍，主要是由於銀行借款及財務擔保責任減少所致。

資產負債比率

資產負債比率由2015年12月31日的164.3%減少至2016年12月31日的57.0%，並於2017年12月31日進一步減少至17.9%，主要由於償還銀行借款。

負債股權比率

於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我們處於淨現金狀況。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我們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貿易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應收控股股東款項、銀行結餘及現金、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應收／應付一間關連公司款項、銀行借款及財務擔保負債。

與該等金融工具相關的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利率風險及貨幣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管理層會管理及監察該等風險承擔，確保及時有效採取適當措施。

財務資料

市場風險

利率風險

我們就浮息銀行結餘及銀行借款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我們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集中於香港銀行同業拆息率（「香港銀行同業拆息率」）的波動。

貨幣風險

本集團的若干貿易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應收控股股東款項、銀行結餘及現金、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應付一間關連公司款項、銀行借款及財務擔保負債，以本公司的其他應收款項、其供應付款項以各集團實體之外幣計值，因此面臨外幣風險。

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我們視歐元為我們的功能貨幣。然而，於英國大部分投票選民在2016年6月公投上投票贊成英國脫離歐洲聯盟（「英國脫歐」）後，歐元波動增加。港元與歐元的匯率由英國脫歐前8.72港元兌1歐元下跌至英國脫歐後2016年12月的最低匯率8.19港元兌1歐元。為舒緩匯率不明朗因素及降低歐元與港元之間匯率的波動影響，本集團僅以美元向由2016年下半年開始建立關係的新客戶提供報價及銷售其產品，因為(i)港元與美元掛鈎，而港元兌美元的匯率維持相對穩定；及(ii)美元在國際貿易中獲廣泛接納為主要結算貨幣。由於向此等客戶的銷售增加且與現有客戶的銷售以美元計值，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大部分的銷售以美元計值。

根據有關會計準則，實體的財務報表的功能貨幣應為實體運營所在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實體運營所在主要經濟環境一般指實體主要產生及支出現金的環境。

鑑於上述，由於本集團錄得的大部分實際銷售乃以美元計值，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董事重新考慮及釐定本公司的功能貨幣應從歐元改為美元，以更好地反映主要影響公司經營活動發展的貨幣。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所載的會計師報告附註1。

財務資料

於各報告期末，我們以外幣列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以本集團旗下實體功能貨幣計值者除外)之賬面值如下：

	本集團		
	於12月31日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資產			
港元	31,131	22,932	1,167
美元	50,388	28,349	不適用
人民幣	1,605	100	937
歐元	不適用	不適用	4,292
負債			
港元	38,308	34,722	13,909
美元	10,782	4,575	不適用
人民幣	812	1	15
歐元	不適用	不適用	682

由於我們於截至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功能貨幣為歐元，且由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功能貨幣為美元，我們於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並無以歐元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而於2017年12月31日並無以美元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

我們董事認為，本集團於截至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各年面臨港元、美元及人民幣波動及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面臨港元、人民幣及歐元波動的貨幣風險。

根據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錄29所載之外幣風險敏感度分析，我們管理層認為，由於年結日面對之風險並不反映年內面對之風險，故敏感度分析在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內在外匯風險方面並不具代表性。

此外，我們部分銷售及銷售成本以美元計值，而美元與港元掛鈎，故外匯風險並不顯著。與此同時，我們的盈利能力可能受到港元與歐元之間匯率波動的影響，這可能對我們的收益造成直接影響。有關詳情請參閱文件本節「敏感度分析—平均售價」一段。此外，港元與人民幣之間的匯率波動可能對銷售成本造成直接影響，這主要源自採購成本。有關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文件本節「敏感度分析—採購成本」一段。

財務資料

信貸風險

除賬面值最能代表最高信貸風險的金融資產外，我們面臨的最高信貸風險將導致我們因就本集團提供財務擔保的或然負債金額而承受財務虧損，誠如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23所披露。

於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我們面臨集中信貸風險，因為貿易應收款項總額中分別有66.0%、62.0%及56.2%來自我們的最大債務人。於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涉及我們五大債務人的集中信貸風險分別佔貿易應收款項總額的100.0%、100.0%及95.7%。我們管理層經考慮彼等的以往結付記錄、對手方的信貸質素及財政狀況後認為，應收該等客戶的款項所涉信貸風險甚為輕微。

流動資金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管理的最終責任歸於管理層，管理層已建立一套合適的流動資金風險管理框架，管理我們的長中短期資金以及流動資金管理要求。我們通過監察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水平，並將其維持於管理層認為充足的水平，以撥支我們的營運所需，以及透過減低現金流量波動的影響來管理流動資金風險。

對沖政策

我們目前並無採用任何外幣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會監察外幣風險，並會於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之外幣風險。

然而，倘日後有需要對沖重大外幣風險，我們將採納適當內部控制政策及程序。本集團已委任執行董事兼財務總監鍾嘉榮先生監察外幣風險，並在有需要對沖時向董事會匯報。如有需要，我們可能委聘外部顧問協助我們制定對沖政策。

財務資料

敏感度分析

平均售價

以下敏感度分析說明平均售價的假設性波動對我們於業績記錄期間的除稅前溢利的影響，表述方式為假設所有其他影響我們溢利的因素維持不變的情況下平均售價的變動。業績記錄期間內波動假設為1.0%、3.0%及5.0%，我們相信其為合理的假設，且符合我們過往的售價波幅。

	我們除稅前溢利減少／增加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平均售價的假設性波動			
假設增加／減少1.0%	+/-1,108	+/-460	+/-714
假設增加／減少3.0%	+/-3,325	+/-1,380	+/-2,142
假設增加／減少5.0%	+/-5,542	+/-2,301	+/-3,570

採購成本

以下敏感度分析說明採購成本的假設性波動對我們於業績記錄期間的除稅前溢利的影響，表述方式為假設所有其他影響我們溢利的因素維持不變的情況下採購成本的變動。業績記錄期間內波動假設為1.0%、3.0%及5.0%，我們相信其為合理的假設，且符合我們過往的採購成本波幅。

	我們除稅前溢利減少／增加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採購成本的假設性波動			
假設增加／減少1.0%	+/-701	+/-219	+/-427
假設增加／減少3.0%	+/-2,102	+/-658	+/-1,281
假設增加／減少5.0%	+/-3,504	+/-1,097	+/-2,135

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報表

以下本集團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乃根據GEM上市規則第7.31條編製，僅供說明，並載於下文以說明於2017年12月31日[編纂]對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綜合有形資產淨值的影響，猶如[編纂]已於該日進行。

財務資料

本集團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報表僅為作出說明而編製，且因其假設性質使然，未必能反映於2017年12月31日或於[編纂]後的任何未來日子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綜合有形資產淨值的真實狀況。該報表乃根據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歷史財務資料會計師報告所示及按下文所述經調整的於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經審核綜合有形資產淨值編製。

				每股股份的
於2017年 12月31日 本公司擁有人 應佔本集團 經審核綜合 有形資產淨值 千港元 (附註1)	估計[編纂] [編纂] 千港元 (附註2)	於2017年 12月31日 本公司擁有人 應佔本集團 未經審核備 考經調整綜合 有形資產淨值 千港元	於2017年 12月31日 本公司擁有人 應佔本集團 未經審核備 考經調整綜合 有形資產淨值 港元 (附註3)	
根據[編纂]每股[編纂][編纂]港元	<u>28,314</u>	<u>[編纂]</u>	<u>[編纂]</u>	<u>[編纂]</u>
根據[編纂]每股[編纂][編纂]港元	<u>28,314</u>	<u>[編纂]</u>	<u>[編纂]</u>	<u>[編纂]</u>

附註：

- 誠如摘錄自本文件附錄一所載的本集團會計師報告，於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經審核綜合有形資產淨值乃根據於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綜合資產淨值37,897,000港元及扣除無形資產9,583,000港元後計算。
- [編纂]估計[編纂]乃根據將以每股[編纂][編纂]港元及[編纂]港元之[編纂]發行之[編纂]股股份計值，其分別為[編纂]範圍內之最低及最高值，經扣除本公司已付或應付估計[編纂](不包括於直至2017年12月31日的損益確認的[編纂]約[編纂]港元)。不計及「股本」一節「購股權計劃」一段項下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行使時可能配發及發行的任何股份，或本文件「股本」一節「發行股份的一般授權」一段或「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一段(視情況而定)所述本公司可能發行或購回的任何股份。
- 於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乃按於緊隨[編纂]及[編纂]完成後已發行的[編纂]股股份計算。不計及「股本」一節「購股權計劃」一段項下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行使時可能配發及發行的任何股份，或本文件「股本」一節「發行股份的一般授權」一段或「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一段(視情況而定)所述可能由本公司配發及發行或購回的任何股份。

財務資料

4. 概無對於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作出任何調整以反映本集團於2017年12月31日之後訂立的任何買賣結果或其他交易。
5. 假設已計及於2018年4月9日宣派的股息6,500,000港元，每股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將分別按[編纂][編纂]港元及[編纂]港元分別為[編纂]港元及[編纂]港元，其乃根據緊隨[編纂]及[編纂]完成後的[編纂]股已發行股份計算，當中經考慮於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綜合有形資產淨值28,314,000港元，經以下各項作出調整：(i) [編纂]之估計[編纂]；及(ii)宣派股息6,500,000港元。

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15條至第17.21條規定作出披露

我們董事確認，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均不知悉有任何情況會引起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15條至第17.21條規定作出的披露。

近期發展

於業績記錄期間後，我們繼續擴大於服裝供應鏈管理行業的客戶群。自2017年12月31日起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繼續發展供應鏈管理業務並錄得來自德國、法國、香港及奧地利新及現有客戶的銷售額。

由於我們的營運性質使然，我們受季節性因素影響，且我們通常於5月至7月及10月至12月錄得較高銷售額。根據本集團截至2018年2月28日止兩個月的未經審核管理賬目(申報會計師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審閱該賬目)，我們的總收益為7.3百萬港元，較截至2017年2月28日止兩個月的4.1百萬港元增加3.2百萬港元。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接獲手頭銷售訂單66.5百萬港元，其中來自我們於2018年受聘的兩名奧地利新客戶的手頭銷售訂單為1.6百萬港元，而來自我們於2017年受聘的Rodier及ZAPA的手頭銷售訂單分別為6.6百萬港元及7.3百萬港元。

無重大不利變動

誠如本節「一 [編纂]」及「一 影響我們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之因素 — 外幣風險」各段所披露，預期我們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純利會受到與[編纂]有關的預計開支影響。我們董事確認，除上述分節所披露者外，截至本文件日期，我們由2017年12月31日(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的報告期間末)起的財務或貿易狀況並無重大不利變動，且由2017年12月31日起並無事件會對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的資料造成重大影響。